

# 上海市浦东新区防汛指挥部办公室

# 上海市浦东新区气象局

浦汛办〔2024〕18号

## 关于印发《浦东新区强降水“31631”风险 预警应对工作规范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区防汛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，各街镇及相关单位：

为强化全市强降水防范应对工作，市防汛办、市气象局于近期联合印发了《本市强降水“31631”风险预警应对工作规范（试行）》。区防汛办、区气象局参照市级规范要求，结合本区近年来防御工作实际，编制了《浦东新区强降水“31631”风险预警应对工作规范（试行）》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各单位认真组织实施。

浦东新区防汛指挥部办公室

浦东新区气象局

2024年7月10日

# 浦东新区强降水“31631”风险预警 应对工作规范

(试行)

为进一步加强强降水防范应对工作，努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城市运行安全，结合本区工作实际，特制定本工作规范。

(强降水是指：由台风、强对流云团、梅雨锋、江淮气旋等天气系统产生的雨强超过 35mm/h 或日降雨量超过 50mm 的降水天气并可能造成一定影响。“31631”是指强降水 3 天过程提示、1 天天气专报、6 小时天气预通报、3 小时天气预警、1 小时临灾预警。)

## 一、信息通报阶段

### (一) 三天强降水过程提示

浦东气象台基于数值模式预报产品、对流分类潜势预报产品等，预估未来 3 天内本区可能出现强降水天气，向有关部门发布强降水过程提示信息。

**主要发布内容：**强降水提示信息内容包括未来 3 天内本区出现强降水天气的类型(是否伴有大风或冰雹)、大致时段及服务节奏。

**服务方式：**防汛直通车、随申办政务云、微信。

**风险预警对象：**区防汛办、区生态环境局、区应急管理局(区总值班室)。

**防汛工作要求：**区防汛办加强与气象部门会商，视情发布防汛工作提示。

## **（二）一天强降水天气专报**

浦东新区气象台基于主客观预报产品，预估 24 小时内强降水天气可能对本区造成影响，提前 1 天以上发布《重要天气区领导专报》《气象信息专报》。

**主要发布内容：**《重要天气区领导专报》《气象信息专报》内容包括强降水天气发展时段、类型（是否伴有大风或冰雹）、量级、风险预估、风险提示等信息。

**服务方式：**防汛直通车、随申办政务云、智慧气象“为浦先知”服务系统、传真、短信、微信。

**风险预警对象：**区委、区政府、区防汛办、区生态环境局、区应急管理局（区总值班室）、区城运中心。

### **防汛工作要求：**

区防汛办加强与气象部门会商，发布防汛工作提示，提醒各街镇，以及水务、应急、建交、公安、绿容等部门关注重点领域、重点区域，骨干道路做好强降水防范准备工作。

## **二、预处置阶段**

### **（三）六小时强降水天气预通报**

浦东新区气象台基于数值模式预报、短临融合预报、逐小时智能网格预报等预报产品，预估 6 小时内强降水天气对本区将产

生影响，向有关部门发布《强降水天气预通报》。

**主要发布内容：**预通报中明确影响本区的灾害性天气类型（短时强降水、雷雨大风、冰雹）、可能发布的预警信号最高等级、具体影响时段和高风险区等。

**服务方式：**防汛直通车、随申办政务云、传真、短信、微信。

**风险预警对象：**区委、区政府、区防汛办、区生态环境局、区应急管理局（区总值班室）、区建交委、区公安分局、区农业农村委等部门，需要时可视情扩大服务范围。

**防汛工作要求：**

1.区防汛办根据气象部门发布的《强降水天气预通报》，向区防汛指挥部有关部门转发通报。

2.区生态环境局加强水位预报，做好防汛应急力量和物资准备，结合相关工作预案和要求，提前做好河道水位预降、排水管道水位降低等工作；按照“行业联合、协同作业”等工作机制，有关作业人员要提前进岗到位，启动下水道进水口雨前清理、疏通等准备工作。

3.区应急管理局结合汛情发展，做好社会面动员、应急力量和物资、灾情统计等准备工作。

4.区建交委会同相关责任单位，及时开展对住宅小区、地下空间等领域防汛准备工作的督导检查，督促相关单位重点抓好小区积水、房屋漏水、地下空间进水等各项防范措施的落实；督促

指导各相关责任单位，及时开展对在工地、高空构筑物防汛准备工作的检查，重点做好防积水以及施工现场生活区、施工设施倒塌等防范措施的落实；会同相关责任单位，及时开展对下立交、人行通道等防汛准备工作的督导检查，重点做好防积水等防范措施的落实。

5.区公安分局结合实际做好先期处置和道路保畅等相关准备工作。

6.各部门、各单位、各街镇按照各自职责，切实做好应对强降雨的各项准备工作。

### 三、应急处置阶段

#### （四）三小时强降水天气预警

基于上游强降水天气实况和短临预报客观产品，浦东新区气象台提前 1-3 小时向公众和有关部门发布强降水天气相关预警信号（暴雨、大风、冰雹）。当暴雨预警信号达到橙色及以上时，浦东新区气象台实施高级别预警叫应服务。

**主要发布内容：**预警信号内容包括强降水发生的具体时段、类型、落区（精细到街镇）、风险提示及防御指南。

**服务方式：**防汛直通车、随申办政务云、智慧气象“为浦先知”服务系统、传真、短信、微信、电话。

**风险预警对象：**区委、区政府、区防汛办等所有气象预警接收单位。

## 防汛工作要求：

1.区防汛办根据气象部门的预警信号，视情启动全区防汛防台应急响应。

2.区生态环境局加强对防汛排水泵站、移动泵车和水闸的运行调度；量放水等抢险人员进岗到位，适时雨中路面巡视和积水抢排；加强路边进水口垃圾清捞，确保排水畅通；加强巡查，对沿街店招店牌加强检查维护，对风口、路口、轨交沿线易倒伏行道树和易影响电力、轨交架空线网的高大树木进行紧急修剪、绑扎、加固。

3.区应急管理局加强本区社会面防汛防台动员；组织协调相关单位做好应急物资调运准备；组织开展灾情调查统计；协调武警、消防、民兵及各类专业和社会化抢险力量做好应急救援准备。

4.区建交委加强对在建工地、高空构筑物的防汛安全监督检查，督促相关单位对深基坑、盾构、塔吊、脚手架和玻璃幕墙、建筑外立面等落实度汛措施；检查加固高架、高速公路的各类指示标志，落实下立交、人行通道等重点部位的防积水和紧急排水措施。

5.区公安分局加强先期处置和道路保畅，配合各专业部门联动落实相关处置工作。

6.各部门、各单位、各街镇按照响应等级，落实各项措施，切实做好强降水应对处置工作。

## **（五）一小时临灾预警**

浦东新区气象台基于多源观测资料，运用雷达定量降水预报、人工智能等短临预报技术，结合水务部门提供的易积水点，视情制作未来1小时内易积水点临灾预警产品，并通过短信、微信等手段向街镇防汛责任人发布。视强降水天气发展态势，浦东新区气象台通过防汛直通车、微信等向区防汛办、区应急管理局等部门滚动发布情况通报。

**主要发布内容：**临灾预警内容包括未来1小时内强降水落区、小时雨强极值、风险隐患点、风险提示等；实况天气通报内容包括强降水天气实况累积雨量、小时雨强极值、极大风速值、临近演变趋势等信息。

**服务方式：**防汛直通车、随申办政务云、微信、短信（街镇防汛责任人）。

**风险预警对象：**区委、区政府、区防汛办等所有气象预警接收单位。

### **防汛工作要求：**

1.区防汛办根据气象部门的预警信号，视情提高全区防汛防台应急响应等级。

2.区生态环境局根据水情、工情加强水闸、泵站实时调度，全力控制内河水位，防汛排水泵站转入暴雨模式运行；量放水等抢险人员，加强雨中路面巡视，及时抢排道路积水；移动泵车在

各易积水点驻点值守，应急抢排；提前进行道路排水口垃圾清捞作业，并做好降雨过程中进水口保洁工作；加强巡查，对道路、公路和绿地林带、郊野公园易倒伏高大树木，户外广告设施、户外招牌、景观照明、交通指示牌等进行应急维护和修剪、绑扎、加固、拆除等。

3.区应急管理局组织协调相关单位执行应急物资调运任务；指导有转移任务的单位做好应急避难场所救灾安置工作准备；协调武警、消防、民兵及各类专业和社会化抢险力量执行应急处置任务。

4.区建交委对在建工地、高空构筑物的度汛措施再检查再落实，杜绝人为责任事故；对高架、高速道路的各类指示标志的防风措施和人行通道、下立交等重点部位、重点路段的防积水措施落实情况实施巡检，相关抢险队伍及时出动抢险。

5.区公安分局做好先期处置和道路保畅，协同相关部门落实下立交“三合一”工作机制，适时做好积水下立交限行或封交工作。

6.武警、消防、民兵及各类专业和社会化抢险队伍根据防汛部门指令，组织开展巡检、积水抢排、道路清障、应急抢修等工作。

7.各部门、各单位、各街镇按照响应等级，全力做好强降水应对处置各项工作，确保防汛安全。

#### 四、预警区域范围

预警区域范围为浦东新区 36 个街镇，同时按北部、中部、南部划分为三个区域。**北部为：**高桥镇、高行镇、高东镇、沪东镇、金杨街道、浦兴路街道、金桥镇、曹路镇、陆家嘴街道、洋泾街道、潍坊街道、塘桥镇、花木街道、周家渡街道、上钢街道、南码头路街道、北蔡镇、合庆镇、张江镇、唐镇；**中部为：**川沙镇、康桥镇、三林镇、东明路街道、航头镇、周浦镇、宣桥镇、惠南镇、新场镇、祝桥镇、老港镇；**南部为：**书院镇、万祥镇、大团镇、泥城镇、南汇新城镇。

#### 五、相关工作要求

1.区防汛部门要强化与气象、水文等部门全过程会商，优化相关部门间信息共享，完善各部门间联合响应机制，切实提升应急响应工作效率。

2.气象部门要不断加强预报预警能力建设，深入推进精细化预报工作，健全服务业务规范流程，完善服务产品体系，提升强降水风险预警服务水平。

3.各部门、各单位、各街镇都要按照防汛防台专项应急预案和应急响应规范要求，落实高级别预警叫应工作机制，加强组织领导，一级抓一级，层层抓落实，切实做好强降水天气防范应对和应急处置等各项工作，努力将强降水天气可能造成的不利影响降到最低。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---

上海市浦东新区防汛指挥部办公室

2024年7月10日印发

---